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园林花卉养护品生产 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6月26日，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园林花卉养护品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代表、验收监测单位四川省川环源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代表及专家，会议组成了验收小组（名单附后）。根据《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园林花卉养护品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川环源创验字[2021]第YS21018-4号），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成都空天产业功能区化工集中区（原平泉精细化工产业园）内，属技改项目。本项目主要生产国光施它活输液、80%代森锌 WP 及 25%咪鲜胺 EC，建设规模为年产国光施它活输液 5000t，年产 80%代森锌 WP 3000t，年产 25%咪鲜胺 EC 2000t，共计生产园林花卉养护品 10000t/a。厂区总建筑面积 61775m²，主要建设内容，主体工程：液体制剂一车间（内设配置釜、搅拌装置、储罐等）、固体制剂一车间（内设混合机、粉碎机、磨粉机、捏合机、造粒机、振动流化床等）；配套依托锅炉房（1台 4t/h 燃气锅炉）、焚烧炉、空压及冷冻站、化验室、水泵房、危化品库、成品仓库、办公生活设施、给排水供电供气系统等，环保工程：新建 1 套喷淋塔+干燥器+集气罩若干（振动流化床干燥机加设密闭软帘）+1 套水洗喷淋+前处理过滤系统+沸石转轮+蓄热式热力氧化燃烧（3—RTO）+1 根离地 25m 排气筒（配应急活性炭吸附器）、原料投料及产品出料软帘密闭设施、12 套（烧结板除尘器+水喷淋塔）+2 根 17.5m 排气筒（粉碎工序增设旋风除尘器）、3 套（烧结板除尘器+水喷淋塔）+1 根 17.5m 排气筒（捏合、造粒、干燥

等工序)、1座地埋式水喷淋塔循环水池(设雨棚)、噪声防治措施、防渗设施、液体制剂车间收集沟及100m³地埋式收集池、液体制剂出料处应急收集罐,依托预处理池、一般固废暂存区、危废暂存间、油烟净化器(食堂)、燃气锅炉低氮燃烧装置、污水处理站、2000m³应急池、雨污转换阀、部分车间四周收集沟、2个地下水监测井、焚烧炉尾气净化器及排气筒等。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由简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进行备案立项,由四川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于2011年4月进行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原简阳市环境保护局于2011年4月14日以“简环建[2011]33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该项目于2015年1月启动建设,2019年12月底完成工程建设,2021年1月30日全面竣工,2021年3月15日至6月14日进入全面调试阶段。2020年2月3日,污水排放口的COD、pH、氨氮在线自动监控数据上报传输至成都市污染源自动监控中心,并于2020年3月4日取得了成都市环境保护信息中心的《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联网传输联通证明》。2020年7月1日,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510185MA68HDG804002P”。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280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16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14.8%。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主体工程(固体制剂车间1座、液体制剂车间1座),环保工程(固体制剂车间、液体制剂车间废气处理工程)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评设水剂乳油厂房、可湿性粉剂厂房,实际建设液体制剂一车间、固体制剂一车间。

2、依托的锅炉房环保设2台4t/h燃气锅炉,实际设1台4t/h燃气锅炉,并新增低氮燃烧装置。

3、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相比设备数量、布局等有一定变化,具体详见验收监测报告表。

4、固体、液体制剂投料、出料处均新增软帘密闭设施;环评中所有反应釜

均设大气连通管，产生的有机废气车间无组织排放，实际反应釜设废气收集管、投料及出料设密闭及废气收集设施，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至 1 套水洗喷淋+前处理过滤系统+沸石转轮+蓄热式热力氧化燃烧（3—RTO）+1 根离地 25m 排气筒（配应急活性炭吸附器）后排放。

5、环评要求各生产车间四周必须设置废水截流沟，实际部分生产车间四周未设废水截流沟；环评要求各原料加入工段下方设置地槽，收集事故状态下遗漏的原料，实际未建收集地槽。

6、依托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发生变化，具体详见其他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7、环评中生产、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管网直排沱江，实际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沱江。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水喷淋塔产生的废水经循环水池后循环使用，目前不外排；车间及设备清洗废水排入厂内污水处理站。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道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站（主要处理工艺 UASB 工艺+水解酸化+接触氧化+MBR 膜处理+活性炭吸附，设计处理能力 200m³/d）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园区污水处理厂后排入沱江。

初期雨水经雨污转换阀至应急池暂存，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2、废气

有组织排放

代森锌生产配料工序人工投料口采用软帘密闭，含尘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滤筒除尘器+烧结板除尘器”工艺处理后，与生产线（1#工位）水膜除尘相连接，经 1 根 17.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代森锌生产预混合及放料工序产生的含尘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烧结板除尘器+水膜除尘”工艺处理后，经 1 根 17.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代森锌生产粉碎工序产生的含尘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旋风除尘器后与预混合工序废气混合，共同经过“烧结板除尘器+水膜除尘”工艺处理后，经 1 根 17.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代森锌生产分装工序在投料及出料的过程中易产生含尘废气。产生的废气通过投料口内或分装机内设置的滤筒除尘后，每 2 台分装机废气汇至 1 台烧结板除尘器进行处理，每 2 台烧结板除尘器废气汇集至 1 套水膜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由 1 根 16.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液体制剂生产涉及的反应釜设密闭废水收集管道、液体加料及出料设软帘，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至 1 套水洗喷淋+前处理过滤系统+沸石转轮+蓄热式热力氧化燃烧（3—RTO）+1 根离地 25m 排气筒（配应急活性炭吸附器）后排放。

包装袋车间产生的废气经过在产气部位设置软帘或对产气设备进行密闭后通过集气罩收集，经干式过滤器+3T-RTO 处理后由 1 根 2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无组织排放

未被收集完全的有机废气、颗粒物经车间通风排入大气，目前主要采取投料、出料设密闭设施，物料输送采用密闭管道等来降低无组织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和进出站车辆噪声，采取了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垫，墙体隔声、加强管理等措施。

4、固体废弃物

一般工业固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除尘渣送厂内焚烧炉焚烧处理。危险废物：HW04（滤渣）送厂内焚烧炉焚烧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省川环源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川环源创验字[2021]第 YS21018-4 号），2021 年 6 月 15~17 日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外排口所测指标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的日均排放浓度及 pH 范围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所测氨氮、总磷、总氮、氯化物、硫酸盐的日均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参考标准），所测总有机碳的浓度为 3.2-5.4mg/L、萘未检出。

2、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除尘设施后 4 根排气筒上所测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有机废气净化器后排气筒上所测 VOCs（非甲烷总烃计）的排放浓度和等效排放速率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物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标准限值要求。

印刷车间及原药合成车间废气排气中苯、甲苯、二甲苯及 VOCs（非甲烷总烃计）的排放浓度及速率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中“印刷”及“农药制造”限值要求，甲醇排放浓度及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无组织废气所测 VOCs（非甲烷总烃计）的最高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物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标准限值要求；所测颗粒物的最高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

4、总量控制

本项目总量控制计入“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100 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生产线项目”总量控制。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简阳市平泉街道龙佛大道 500 号，所测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得到有效处置，所测地下水指标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 1 中Ⅲ类标准限值要求，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建筑，环评要求的 3 户已搬迁，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六、环境管理检查

项目颁布并实施了《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在生产实

施过程中，项目严格落实相关制度，环保管理工作实施到位。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园林花卉养护品生产线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较完备，项目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上按照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环保管理基本符合相关要求，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验收人员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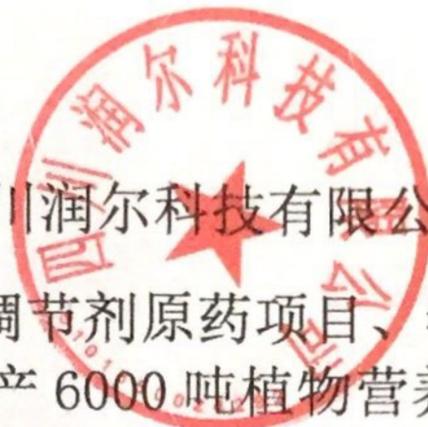
见附表。

2021 年 6 月 26 日

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100 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项目、年产 1.9 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年产 6000 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线技改项目、年产 1 万吨园林花卉养护品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小组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备注
	江明	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700942202	江明	
	文峰	四川省生态环境厅	高工	15882207703	文峰	
	祝艳涛	省工业环境检测研究院	高工	13550047673	祝艳涛	
	郑英华	省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高工	1458112043	郑英华	
	江明	四川省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3541213422	江明	
	刘磊	湖南湘牛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18973702243	刘磊	



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2100 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项目、年产 1.9 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年产 6000 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线技改项目、年产 1 万吨园林花卉养护品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评审签到表

时间：2021 年 6 月 26 日 地点：润尔公司（园区基地）一楼会议室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1	仲峰	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高2	15700942202	评审专家
2	文小华	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高2	15882297703	
3	祝裕清	省工业环境研究所	高2	13550047673	
4	郑英坤	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2	13548972013	
5	李振伟	四川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2	13541213422	
6	毛涛	四川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助工	17396269327	
7	卢浩	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		13330682908	
8	梁斌	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		1382962048	
9	刘瓦黎	湖南湘丰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18973702243	
10					
11					
12					
13					
14					
15					
16					